

# 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2026年学术学位博士

## “申请-考核”制招考说明

### 学院简介

#### 一、学科概况

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的一级学科“电气工程”是首批国家一级重点学科、国家“211工程”和“985工程”重点建设学科、首批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在教育部历轮一级学科评估中均位列前三，最近一轮评估结果并列全国第一，是国内首批博士学位授权点、博士后流动站和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本学科在国家世界一流大学和世界一流学科建设方针指引下，面向国际学术前沿、国家重大需求和国民经济主战场，以强电磁工程为特色，依托大装置、大平台、大团队，深化“电气化+”战略思想，凝练新的学科增长点。在保持并立足传统优势学科方向的同时，逐步发展了电能存储、超导电力、脉冲功率、强磁场、磁约束聚变、等离子体、加速器等新兴的学科方向并取得重要研究进展，形成了比较完备的现代电气工程学科体系。

在学术队伍方面：现有教授132人，其中：院士3人，国家级高层次人才66人次，973项目首席科学家和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负责人28人次；国家基金委创新研究群体1个，国家级教学团队3个，教育部创新团队2个，科技部重点领域创新团队1个，国家级科技创新团队2个，已形成了一支学术研究方向明确、各方向研究力量均衡的高水平学术队伍。

在研究基地方面：拥有四个国家科研平台及一批省部级平台，具备国内电气学科最完善的科研创新支撑条件。包括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1个、全国重点实验室2个，国家地方联合中心1个，以及10多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其中：脉冲强磁场实验装置是教育部高校首个获批建设并建成运行的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已成为世界最好的脉冲强磁场装置之一；磁约束聚变实验平台拥有国内高校唯一的中型托卡马克J-TEXT，被教育部认定为磁约束聚变人才培养与基础研究基地。

#### 二、主要学科方向

本院的电气工程学科下设5个传统二级学科方向（电机与电器、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高电压与绝缘技术、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电工理论与新技术）和2个自设二级学科方向（脉冲功率与等离子体、电气信息检测技术）。各方向围绕国家重大需求和学科前沿发展，形成了各具特色的研究内容。

#### 三、招生系所与培养方式

学院下辖电机及控制工程系、电力工程系、高电压工程系、应用电子工程系、电工理论与电磁新技术系、聚变与等离子体研究所、应用电磁工程研究所、

强磁场技术研究所（国家脉冲强磁场中心）等8个二级单位，各系所均在多个学科研究方向上招生；另，单列电磁能专项（海军工程大学联培）计划招生。研究生招生由学院研究生科统一管理。

学院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有全日制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和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学术学位按照“电气工程”一级学科进行招生和培养，专业学位按照“电气工程”领域进行招生和培养。

导师信息可登陆华中科技大学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网站进行了解，网站链接：<http://seee.hust.edu.cn/szdw/qyjs.htm>。

# 学术学位招生专业目录及报考条件

## 一、学科（类别）及研究方向

### 080800 电气工程

- 01（全日制）电机与电器
- 02（全日制）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 03（全日制）高电压与绝缘技术
- 04（全日制）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
- 05（全日制）电工理论与新技术
- 06（全日制）脉冲功率与等离子体
- 07（全日制）电气信息检测技术

## 二、申请条件

1. 符合我校博士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
2. 外语水平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1)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须提供成绩单及中国教育考试网 <http://cjcx.neea.edu.cn/> 查询成绩的截图）。涉及其他语种的，以国内相应语种六级或专业四级成绩合格为参考。
  - (2) 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八级考试（TEM-8）合格。
  - (3) TOEFL 成绩（iBT）达到 90 分及以上；或 IELTS 成绩达到 6 分及以上；或 GRE 成绩达到 300 分及以上；或 GMAT 成绩达到 650 分及以上。
  - (4) 本科或硕士阶段获外语专业的学位证书或毕业证书。
  - (5) 在国（境）外有 1 年以上（含 1 年）全日制学习或研究经历（英语为当地主要日用语言和授课语言），须提供国外学习经历的证明、学历学位证书或成绩单。
3. 具有良好的学术科研能力，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申请人为第二作者）在期刊上公开发表与专业相关的 EI 或 SCI 收录学术论文至少 1 篇（不含开源期刊）或者取得相应的科研成果。
4. 至少有 2 位专家推荐。推荐专家信息由考生在报名系统中提供，必须提供准确的邮箱地址和手机联系方式。推荐信应由申请者攻读硕士学位期间的指导教师和与报考学科（类别）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填写。

## **提交材料清单**

1. 《华中科技大学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模版参见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附件。考生报名前，应充分了解拟报考导师的研究方向及研究课题，以便撰写与导师研究方向较匹配的研究计划书。
2. 本科、硕士阶段学业成绩单（须加盖学校教务或人事档案部门公章）。
3. 硕士学位论文（往届生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研究工作进展报告（应届生提交）。如涉密工作必须事先进行脱密处理。
4. 具有代表性的科学研究成果，如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陈述和证明。
5. 满足报考院系外语水平要求的各类证书或证明材料。注：大学英语四六级成绩除证书外，还须提供中国教育考试网（<http://cjcx.neea.edu.cn>）查询结果截图。
6. 在职人员报考需提供相关证明。报考学术学位（非专项计划），仅接收全日制非定向考生，在职人员报考如被录取，须脱产攻读并转接档案。
7. 推荐专家信息：我校将通过系统向推荐专家发送邮件和短信，由推荐专家在线提交意见。请考生提前联系好推荐专家，并获取准确有效的联系方式（邮箱与联系电话）。推荐专家建议为考生的硕士导师，或与报考学科或专业类别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人员）。

## **材料提交方式**

申请材料提交及缴费务必在2026年1月19日17:00前在我校博士“申请-考核”报名系统完成。

学院将对申请材料符合报考说明要求的情况进行初审并反馈意见。已在1月19日前完成材料提交及缴费的考生可根据反馈意见修改或补充材料，截止时间为1月22日17:00前（包括推荐人在系统提交推荐意见）。系统关闭后不再接收补充材料。

联系人：陈老师

咨询电话：027-87543035

咨询邮箱：[yjskceee@hust.edu.cn](mailto:yjskceee@hust.edu.cn)